

证券代码：600215 证券简称：长春经开 公告编号：临 2019-007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梁志鹏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梁志鹏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梁志鹏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尽快聘任符合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特此公告。

长春经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